

四月十五日

**读经：诗篇 105；士 19-21**

士师记最后三章所记载的事情，发生在亚伦的孙子、以利亚撒的儿子非尼哈还侍立在约柜前的时候，也就是以色列民进入迦南地之后一代人还没有完全过去，感觉圣经中少有一个事件的记载，是把肉体 and 人性各方面的表现呈现得那么淋漓尽致，好的跟坏的，属灵的跟属肉体的，如此交织在一起，让人读了心里实在仿佛打翻了五味瓶，说不出一个准确的滋味来。

整个事件中，我们可以看到：

有顺着天然私欲行的事情（利未人的娶妾、妾的离家）

有顺着自己的性情喜好而随意行的（岳父的挽留、利未人的执意离开）

有人出于好意的抉择（利未人不住宿耶布斯而去基比亚；老人接待利未人）

又有出于邪淫、败坏而做出令人发指的恶行（基比亚匪徒们所做的）

有人的自私、冷漠（利未人对妾所行的）

有人因嫉恶而产生的义愤（以色列人聚集要讨伐并除去这恶）

也有因骄傲护短而产生的抵挡（便雅悯支派与以色列人的抗争）

既看到人的冒失、冲动、激愤，人的腿快走在神面前而造成的损失（以色列人两次的失败）

也看到因着人受击打而产生在神面前的降卑，并谨慎行事（第三次的得胜）

看到人因着行义过分，冒失发誓而产生的两难困局（便雅悯支派险被灭绝）

又自圆其说想到的解决办法（教唆便雅悯人抢示罗女子为妻）

肉体的种种表现，总括说来，就是士师记中反复出现的这个短语：**各人任意而行**。不管是恶意还是善意，出于肉体的“任意”，最后的结局，就是败坏。我们主，就是用十字架的原则来救我们脱离这个：

**“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”**